

主 编 黄贤金 严金明

土地经济研究

Journal of Land Economics

“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才是中国的正确选择

非意愿产出视角下农地城市流转效率测度及政策建议

生计资本差异对农户宅基地流转意愿的影响

房价与城市空间扩张

土地功能与土地制度的多样性及耦合

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市场风险及处理策略研究

土地整治项目建后管护PPP模式适用性分析

基于引力模型的京津冀城市群土地利用强度研究

房地产发展与湖泊萎缩的关系研究

土地整治对耕地轮作休耕的影响研究进展与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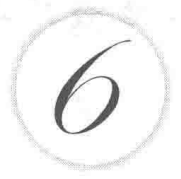
6

南京大学出版社

海外借

主 办 南京大学国土资源与旅游学系
中国人民大学土地管理系

中 国 土 地 学 会 青 年 工 作 委 员 会
协 办 南京大学-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国土资源研究中心
江西农业大学农村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研究中心



土地经济研究

Journal of Land Economics

主 编 黄贤金 严金明

南京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土地经济研究. 6 / 黄贤金, 严金明主编.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6.12

ISBN 978 - 7 - 305 - 17959 - 4

I. ①土… II. ①黄… ②严… III. ①土地经济学—
研究 IV. ①F3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98242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出 版 人 金鑫荣

邮 编 210093

书 名 土地经济研究(6)
主 编 黄贤金 严金明
责任编辑 田 甜 李鸿敏

编辑热线 025 - 83593947

照 排 南京紫藤制版印务中心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8×1000 1/16 印张 10.25 字数 173 千
版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17959 - 4
定 价 39.00 元

网址: <http://www.njupco.com>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njupco>

官方微信号: njupress

销售咨询热线: (025)83594756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主 办 南京大学国土资源与旅游学系
中国人民大学土地管理系

协 办 中国土地学会青年工作委员会
南京大学-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国土资源研究中心
江西农业大学农村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研究中心

主 编 黄贤金 严金明

编 委

包晓辉	英国剑桥大学博士	马 骏	中山大学教授
白中科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教授	马恒运	河南农业大学教授
陈龙乾	中国矿业大学(徐州)教授	欧名豪	南京农业大学教授
陈美球	江西农业大学教授	钱 筑	加拿大滑铁卢大学副教授
曹小曙	陕西师范大学教授	施国庆	河海大学教授
董玉祥	中山大学教授	谭术魁	华中科技大学教授
顾海英	上海交通大学教授	吴次芳	浙江大学教授
贺灿飞	北京大学教授	吴缚龙	英国伦敦大学学院教授
黄贤金	南京大学教授	王德起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教授
黄友琴	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副教授	王洪卫	上海金融学院/上海财经大学教授
金太军	南京审计大学教授	严金明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吕 萍	中国人民大学教授	张安录	华中农业大学教授
雷国平	东北大学教授	朱道林	中国农业大学教授
刘耀林	武汉大学教授		
刘彦随	北京师范大学教授	英文编辑	
罗必良	华南农业大学教授	汤爽爽	南京大学博士

《土地经济研究》编辑部

通讯地址: 南京市仙林大道163号(邮编 210023)

南京大学国土资源与旅游学系

E-mail: jle2014@sina.com

网址: <http://hugeo.nju.edu.cn/jle/>

目 录

“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才是中国的正确选择

佟绍伟 / 1

非意愿产出视角下农地城市流转效率测度及政策建议

——以鄂西生态圈与江汉平原为例

韩久莹 张安录 / 12

生计资本差异对农户宅基地流转意愿的影响

——基于江西省 587 份问卷

邝佛缘 陈美球 鲁燕飞 翁贞林 / 27

房价与城市空间扩张

王德起 钟顺昌 / 40

土地功能与土地制度的多样性及耦合

李 焕 吴宇哲 / 56

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市场风险及处理策略研究

马倩雯 张安录 / 65

土地整治项目建后管护 PPP 模式适用性分析

梁延文 金晓斌 王温鑫 赵庆利 / 91

基于引力模型的京津冀城市群土地利用强度研究

王德起 侯圣银 / 107

房地产发展与湖泊萎缩的关系研究

——基于遥感数据的武汉市实证分析

李 欢 / 126

土地整治对耕地轮作休耕的影响研究进展与展望

杨 俊 孟 浩 / 144

CONTENTS

- 1** Moderate-scale Small Peasant Economy is the Best Choice of China

Shaowei Tong

- 12** Policy Implication and Measurement of Rural-urban Land Conversion Efficienc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Undesirable Output

Jiuying Han, Anlu Zhang

- 27** The Influence of the Livelihood Capital Difference on Farmers' Intention of Homestead Circulation; Based on a Survey in Jiangxi Province

Foyuan Kuang, Meiqiu Chen, Yanfei Lu, Zhenlin Weng

- 40** Housing Price and Urban Expansion

Deqi Wang, Shunchang Zhong

- 56** Diversity and Coupling of Land Function and Land Institution

Huan Li, Yuzhe Wu

65

Risk and Handling Strategies of Rural Collective Construction Land Market

Qianyun Ma, Anlu Zhang

91

Applicability Analysis of PPP Model in the Management-Protection of Land Consolidation Project

Yanwen Liang, Xiaobin Jin, Wenxin Wang, Qingli Zhao

107

Land Use Intensity of Beijing-Tianjin-Hebei Urban Agglomeration Based on the Gravity Model

Deqi Wang, Shengyin Hou

126

Relationship between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and Lake Shrinking: An Empirical Analysis of Wuhan City Based on Remote Sensing Data

Huan Li

144

Reviews on Impacts of Land Consolidation on Farmland Fallow Rotation

Jun Yang, Hao Meng

“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才是中国的正确选择

佟绍伟

(国土资源部法律中心,北京 100812)

摘要 本文基于古今中外的相关实践,首先分析了小农经济对于稳定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作用;其次,结合当前中国经济社会发展之现实,阐释了发展“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对于保证中国工业化、城市化软着陆,避免落入“中等收入陷阱”的重要性;最后从“切实保护好耕地、实行‘国有农用农营’的农村土地制度、推动农民土地的资产化资本化、建立健全各种农村合作组织”等方面提出了如何维护好“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之路径。论文的一个基本观点是: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小农经济将是中国农村经营形式的常态,“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才是对党中央提出的“适度规模经营”的最合适的诠释。

关键词 小农经济;适度规模;农业经营;农村土地

鸦片战争以来,国人一直将国家贫困落后的帽子扣在小农经济的身上。所以一直以来,国人总有一个情结,就是要不断扩大土地的经营规模,以扩大土地经营规模来推动农业的现代化直至国家的现代化。因此,土地改革以后,我们违背农民意愿,开展了集体化,将土地集中于人民公社,想以此来实现中国农业的现代化。不幸的是,人民公社并未改变农业的生产经营方式,只不过将一家一户的手工劳动变成了集体劳作的手工劳动。无奈,我们只好包产到户,取消人民公社,将集体土地的使用权——土地承包经营权赋予农户。这一改,极大地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发展。不幸的是,国人“大农业”的情结并未从此终止。实际上,自实行包产到户以来,关于“规模经营”的呼声就不绝于耳。许多人一看到发达国家的现代农业,就心潮澎湃。因此,一说到农业现代化,就会谈到土地的规模经营。于是乎,许多地方都搞过所谓的“三田制”、“两田制”、“反租倒包”等尝试,实行所

收稿日期:2016-11-12

作者简介:佟绍伟(1964—),主要从事土地法及相关领域问题研究。

谓的规模经营,陆续被中央叫停。实际上,中央对此的态度是十分明确的,那就是,只有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才能实行土地的规模经营。不幸的是,即使到今天,对于到底什么是适度规模经营,不论是理论界,还是实务界,认识还很混乱。笔者认为,“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才是对党中央提出的“适度规模经营”的最合适的诠释。对此,笔者将从以下几个方面予以阐释。

一、古今中外的实践证明,小农经济是经济社会发展稳定的基石

1. 中国的实践证明,小农经济破产之时就是改朝换代之时

仔细研究和思考一下中国历史,不难发现,中国历史一直重复着土地兼并—小农经济破产—农民起义—改朝换代—土地重新分配—小农经济再发展—土地再兼并—小农经济再破产—农民再起义—朝代再更替的过程。凡是生产发展、社会稳定的时期,都是土地占有相对平均、小农经济相对平稳发展的时期。比如,唐朝初期实行的“均田制”,形成了封建社会最稳定的小农经济,直接造就了所谓的“盛唐”。而到了历朝历代的末期,随着土地兼并的日益严重,小农经济逐渐破产,四处爆发农民起义,最后导致朝代更替。

国民党之所以在中国大陆丢失了政权,很大程度上因为其所实行的大地主土地所有制,导致小农经济的萧条和凋敝。实际上,国民党的有识之士早就认识到问题所在,孙中山的“三民主义”就提出了“平均地权”,国民党当局也曾经想搞土地改革,但是由于国民党代表大地主大资产阶级的阶级性质,不可能真正开展土地改革。溃逃台湾后,蒋介石不得不反省,加之国民党的权贵在台湾也没有土地资产,不存在革自己命的问题。因此,由陈诚主持开展了土地改革,促进了小农经济的蓬勃发展,为台湾的经济起飞提供了非常稳定的社会环境,才让国民党在台湾得以喘息。

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够取得政权,就是因为其能够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坚决实行土地改革,极大地促进了新中国成立初期农村经济的发展。1953年,全国绝大多数的农户达到了新中国成立前中农的水平。这意味着什么?这意味着绝大多数农户成为“中产阶级”。如果在此基础上稳步推进工业化、城市化,那会是多么好的工业化和城市化。只可惜,那时候我们对社会主义建设缺乏经验,太想尽快摆脱贫困落后,心态太急,以至于开展了“大跃进”、“人民公社”。

2. 国外的实践同样表明,小农经济破产就意味着社会动荡和经济的长期停滞

工业革命初期,英国实行了残酷的“圈地运动”,被后人称为“羊吃人的运动”。农民被赶出家园,被迫进城,小农经济分崩离析。在欧洲大陆,随着工业化的发展,工商资本不断涌入农村,导致土地兼并,小农经济逐渐破产,农民也被迫进入城市。这些失去土地的农民居无定所,时刻面临失业的威胁,导致工人运动风起云涌,整个欧洲充满了尖锐的社会矛盾,使得欧洲的工业化、城市化之路充满了荆棘和坎坷。

拉美国家机械地学习北美,地主购买大型的农业机械后,将土地从租户的手中收回,自己直接耕种,迅速地扩大了土地经营规模,农业比工业还要早地实现了现代化。可是,众多失地农民一下子涌入了城市,城市不可能一下子提供足够的工作岗位和足够的住房,导致社会剧烈动荡,欣欣向荣的经济却变成百业凋敝,至今仍在“中等收入陷阱”中挣扎,失业、犯罪、贫民窟、吸毒贩毒和动辄反政府示威成了生活的常态。许多拉美国家甚至爆发了农民起义,而农民起义军的政治主张之一就是实行土地改革、平均地权。查韦斯主政时期,曾经征收了几十万公顷的土地分给普通民众。笔者经常感慨,像巴西、阿根廷这样土地资源如此丰富的国家,老百姓却如此贫困,真是让人不可思议。如果能够实行土地改革,培育好小农经济,等到条件具备再引导农民进城,怎么会有城市中的失业、犯罪和贫民窟问题?

其实,不只是拉美国家,非洲、南亚、东南亚地区存在同样的问题。由于土地集中在大地主的手里,无法形成小农经济,或虽有小农经济,农民却遭受着地主的残酷剥削。许多农民被迫流入城市,形成大量流民和贫民窟。在印度的孟买,有三分之二的人生活在贫民窟。至今印度尚有几百支农民武装,最大的纳萨尔武装据说有 20 000 多人,其政治主张就是土地改革。菲律宾的几任总统候选人都向选民承诺,一旦当选就实行土地改革,最后都是不了了之。说到底,在这些国家,统治集团代表的都是大地主的利益,因此不可能开展土地改革。

3. “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是平稳实现工业化、城市化的润滑剂

与拉美国家形成鲜明对照的是日本、韩国和我国的台湾地区。二战以后,这些国家和地区都实行了土地改革,农村家家户户都获得土地,小农经济稳定健康发展。城市发展需要劳动力,农民就进城务工;经济萧条失业严重,农民再返回故乡。只有在城市具备稳定的职业和住所后农民才真正移入城市,从而大大减少了失业、犯罪、贫民窟等问题的发生。农民成为社会最稳定的阶层,自二战

后,这些国家和地区从未发生过大的农民运动,农村由社会的“火药桶”变成了“蓄水池”。

当年孙中山在考察欧美社会时发现,与欧洲此起彼伏的工人运动相比,美国社会则相对稳定,原因是开展了“宅地运动”,美国产生了众多的农场主。这些农场主在工业化、城市化中能够进退自如,只有具备足够的条件后,他们才变卖自己的土地资产变成城市人。因此,孙中山在“三民主义”中提出了“民生主义”,而民生主义的主要内容之一就是平均地权。其实,美国也有美国的问题。南北战争后,林肯虽然解放了黑奴,却未能同时分给他们相应的土地,导致这些黑奴日后赤手空拳进入城市,只能生活在贫民窟,至今仍是美国社会的硬伤。

4. “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为中国改革开放后经济社会的飞速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实行了土地承包制,在坚持集体所有制的前提下,将集体土地使用权赋予广大农户,再一次极大地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不但有力地促进了农村社会生产力的提高,也为改革开放后中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创造了非常稳定的社会环境。最有力的证明就是,尽管几十年来随着经济的起伏,时常出现大量的农民工失业,但是却从未发生社会动荡。原因很简单,在家乡拥有的承包地和宅基地是他们的最后保障。

二、只有实行“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才能保证我国工业化、城市化软着陆,避免落入“中等收入陷阱”

1. 中国人口资源的国情以及自动化的飞速发展,决定了我国农村只能实行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

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许多农民已经进城定居,承包地的流转与宅基地的买卖现象非常普遍,相应地扩大土地规模是农村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但土地经营规模的大小与一个国家的人口、土地资源、工业化及城市化的水平紧密相连。同样是发达国家和地区,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的家庭农场规模动辄上万亩甚至十万亩,而欧洲家庭农场的规模一般也只有千亩甚至几百亩,德国尚有30亩以下的微型农场近3万家,而日本、韩国和我国的台湾地区农场规模只有百亩左右。我国大陆地区共有2.3亿农户,根据第二次土地调查成果,全国共有耕地20亿亩。即使每个农户耕种100亩,2000万个农户已经足够,剩下的2.1

亿农户涉及的6亿~7亿人口,其生存问题如何解决?据亚洲开发银行估计,20世纪80年代,中国每增加1%的就业岗位,经济增长率只需3%;而进入90年代后,达到同样的效果,经济增长率必须达到7.8%。这个数字可能会越来越高,因为随着自动化的发展,城市就业会越来越难。近几年,传统的劳动密集型产业逐步转移到了东南亚,长三角、珠三角不得不推动机器代替工人,网购也让越来越多的小商小贩破产,汽车自动驾驶也将使司机成为历史,一个手机行业已经摧毁了若干传统行业,就业的前景实在让人乐观不起来。上面提到的6亿~7亿的人口如果全部进入城市,就要新建600~700个百万人口以上的城市,进城以后如何生存,我们的经济发展和资源环境如何承受?即使城市化率达到70%,尚有4亿农村人口,每个农户的平均耕作面积也只有20亩。因此,别说与美欧相比,即使与日韩相比,在今后相当长的时间里,我国农村的土地经营规模也要小得多,仍然还是小农经济。最近,因为高达50%的失业率,马其顿政府正在鼓励回乡种地,希腊已经有人选择回乡种地。

另外,未来20年到30年,我国60岁以上老年人口将达到4亿~5亿。如果大部分生活在中国城市,养老支出会让整个社会不堪重负。即使韩国经济如此发达,也有近一半的老年人沦为贫困。而在我国香港地区,沦为贫困的老年人也占总数的30%。相比之下,在农村养老,成本则会低得多。

因此,考虑各种因素,我们只能选择“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

2. “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也能实现现代化

许多人一说起农业现代化,便情不自禁地想起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一望无际的大农场,因此总是简单地将农业现代化与土地经营规模的扩大联系在一起,而将小农经济与贫困、落后、封闭联系在一起,以为小农经济不可能实现现代化。其实,小农经济并不意味着贫困、落后和封闭。前文说到,欧洲和日韩的农场规模远远小于美加澳。但是,通过政府扶持的农民合作组织,将众多分散的农户与市场对接起来。农民合作组织提供了从产前、产中到产后的一条龙服务,统一购买生产资料,统一销售农产品,向农户提供低息贷款和农业技术指导,还开展农产品的储藏、运输和加工。经过若干年的发展,这些国家和地区已经实现了农业和农村的现代化,农民享受着比城市人更高的生活水平。荷兰的人均耕地比中国还少,但荷兰的农产品出口却在世界名列前茅。当初我们认为一家一户土地规模小,不利于机械耕作,所以想通过集体化来推动农业机械化,但事与愿违,好梦难成。实行土地承包后,农村涌现出众多的农机专业户,农业生产的许

多环节都已经实现了现代化。

3. 农业现代化的关键是农民的现代化

前文说到,农业现代化与土地经营规模的大小没有必然联系。其实,要实现农业现代化,最重要的莫过于“农民的现代化”。美加澳的大农场能够发家致富,欧洲和日韩的小农场同样能够发家致富。大农场可以利用地多的优势取得规模效益,小农场可以利用人多的优势提高单位面积的产出。小农场干不了大农场的事,大农场也不一定能干得了小农场的事。小农场一亩的产出可能相当于大农场的十倍百倍。说到底,还是要取决于农民的素质。荷兰人均耕地比中国还少,但荷兰的农业出口仅次于美国,排名世界第二,人家的农民都是大学毕业。因此,在中国,要实现农业现代化,相对于扩大土地经营规模来说,实现农民的现代化更加重要。因此,必须大力普及基础教育和各类职业教育,让广大农民逐渐摆脱愚昧和落后,成为“爱农村、爱农业、有土地、有文化、有技术、会经营、自我雇佣”的新式农民,培育各式各样、各具特色的农村专业户。我们不得不承认,与我国农业农村取得的巨大进步相比,我国农民的素质却没有得到相应的提升。近些年,有的地方政府劝说农民将土地流转给工商资本,声称农民既可以享受土地租金,还可以给工商资本打工,从而可以得到双份收入。可是,不知想过没有,在这种情况下,农民依旧是原来那些“没有文化、没有技术、不懂经营”的旧式农民。这些旧式农民留在农村是农业现代化的绊脚石,流入城市则是工业化和城市化的累赘和负担。

三、多措并举,小心翼翼地保护好“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

1. 切实保护好耕地,为“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留下足够的物质基础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已经减少了2亿多亩耕地。这些耕地主要集中在长三角、珠三角和城乡接合部,既是最优质的耕地、菜地、果园、鱼塘,也是各类名特优农产品的生产基地,养活2亿人应该没有问题。如果不被占用,那会给城市就业减轻多大的压力。有人可能反驳,将这些耕地变成建设用地后,不是能解决更多的就业吗?可是,中国幅员如此辽阔,完全可以通过国土规划避开这些耕地。即使占用,我们的使用也太过粗放。我国的GDP与日本差不多,但我国建设用地面积却将近日本的10倍。笔者相信,每个中国人只要走出家门,不论全国何地,浪费耕地的现象都让人触目惊心。无奈之下,我们已将粮食安全的重任压在光

热条件较差的东北和西北。如果全球变暖的趋势掉头而下,我们的粮食安全将会面临怎样的境界?

过去的事已经过去,但未来我们必须吸取教训。我们必须尽量利用好这些年形成的存量建设用地,尽量减少新增建设用地,为“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留下尽量多的农用地,以免农民盲目流入城市。

2. 实行“国有农用农营”的农村土地制度,为“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

所谓“国有”,就是将目前的集体所有变成国家所有,这样做可以更好地保护农民的利益。目前的集体所有实际上就是村主任所有,许多村干部利用自己掌握的承包地分配、宅基地审批、荒山荒地出让出租、征地补偿款的分配等权力,侵犯农民的土地权利。有的大家族把持村里的大权,肆意侵犯其他农户的土地权利。如果实行国有,让农民直接面对政府,上述问题就会迎刃而解,其土地权利就会得到有效保护。

所谓“农用”,就是将70年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赋予农户。根据土地估价理论,70年的土地使用权价格几乎等于土地所有权的价格。这样,农民就会减少农业经营的短期行为,增加对土地的长期投入,不断提高土壤肥力,实现农地的可持续利用。而土地的所有权依然掌握在国家的手里,一旦农户没有继承人,国家可以收回土地;一旦农户转让土地,国家还可以行使优先购买权。因此,这是土地公有制的最佳实现方式。

所谓“农营”,就是只有农民才有资格从事农业的生产和经营,不允许工商资本在农村购买或租用土地,从事与农民相同的行业,那会导致小农大量破产。为此发达国家都实行了“农有农用农营”的农地制度,不允许工商资本进入农业。在美国、加拿大和澳大利亚都有类似的规定。

实行“国有农用农营”的农村土地制度后,国家征地直接面对农户,就会有效地避免基层组织截留挪用征地补偿的问题,目前存在的征地问题将不复存在。

3. 推动农民土地的资产化、资本化,使农户占用的土地真正成为自己的资产

所谓“农民土地的资产化、资本化”,就是允许农民将其拥有的承包地和宅基地自由转让、出租、抵押。其目的就是让农户更加方便地取得生产或生活贷款,缓解农户流动资金不足的矛盾。同时,农户一旦进城,还可以将承包地和宅基地变卖后的价款作为进城创业的资本。我们不能一面在推动城市化,一面却让农民赤手空拳进城。有人可能担心,如此会发生新的土地兼并,有的农户会流离失

所。其实,历史上发生的土地兼并都是土豪劣绅巧取豪夺的结果。农民也都是有理智的人,不是万不得已,谁会随便出卖自己的土地资产?日韩和我国台湾省早就放开了农地的转让、出租、抵押,从未出现土地兼并的问题,也没有农民流离失所。他们土地私有制能做到的事,我们的土地公有制更能够做到。近几年,国家在浙江的温州和义乌开展了宅基地的抵押试点,不良贷款率不足百分之一。剩下的百分之一,也不是恶意不还,实在是经营遇到了困难。再说,国家可以通过救济等手段,来兜底这百分之一。不能因为这百分之一不能还款,而剥夺了其他百分之九十九的贷款权利。与这百分之九十九借贷者创造的财富相比,那百分之一造成的损失实在是微不足道。

4. 建立健全各种农村合作组织,在农户与市场之间架起桥梁

要想让“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实现小康过更富裕的生活,就必须让农民摆脱以自给自足为主要特征的自然经济,发展以专业化、社会化为主要特征的商品经济。而要让众多分散的农户从容应对风险,必须大力扶植农村各种合作组织,统一购买农业生产资料,统一销售农产品,提供产前、产中到产后的一条龙服务,避免各种中间商的剥削,使得农户不仅能够在生产环节得到收益,也能在流通环节得到收益。在这方面,我们应该大力借鉴日本农协的经验。而近些年,虽然农产品价格不断上涨,但农户却未能得到多少实惠,真正受益者还是那些中间商和农产品炒家。

5. 以零税收、零负担和适当的财政补助,来扶持好“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

农业是古今中外最辛苦的职业之一,劳动强度大,生产成本低,收入不稳定,风险又高,即使是美欧的大农业也是如此。因此,发达国家和地区都免除了农业税,并且给予农户各种补贴。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农民利益的保护,也早已免征了农业税,特别是杜绝了基层政府和基层组织的乱收费、乱摊派现象,极大地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许多农民返乡种地,想收回转出的土地,为此曾经出现了不少纠纷。我们必须进一步完善有关法律制度,切实加强执法,将这种好的势头保持下去,坚决杜绝面向农户的各种变相摊派、变相收费的行为。

6. 以有效的农产品关税制度,来维持好“适度规模的小农经济”的生存环境

中国农业的生产规模是世界上最小的,非常脆弱,别说与美欧的大农业竞争,即使与日韩的农业竞争也处于很大的劣势。因此,必须实行最严格的农产品关税制度,切实保护好我国脆弱的农业。我们在媒体上可以经常看到,美欧之间、美日之间、美韩之间的农产品贸易谈判是何等激烈。为什么?说到底,欧洲、

日韩的农业与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的农业无法竞争。日本的奶制品关税竟然高达 300%，而澳大利亚、新西兰的奶粉却在我国大行其道，导致许多奶农倒奶杀牛，这是多么令人痛心的事。我们的奶业有问题，就应该想办法去解决。不能一出问题，就放开进口简单了事。要知道，一头奶牛，就可能是一家的生计。

7. 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增加农村生活的吸引力

党的十六大提出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宏伟目标。但遗憾的是，各级地方政府将注意力都放在了 GDP 和城市化上，导致农村全面衰落，农村成了环境污染的重灾区，对年轻人的吸引力越来越弱。这个问题如果不能及时得到解决，不但威胁到农业农村本身的发展，还会导致农村人口大量无序流入城市，给我国的工业化、城市化造成难以承受的压力。因此，必须按照中央关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城乡一体化的要求，加强对农村文化、教育、医疗、交通、电力、网络等基础设施的投入，至少让农民感到生活在农村不比城里差。

8. 扶持好小商小贩，保证进城的农民有饭吃

小微企业和小商小贩是解决就业的主要渠道。韩国在 20 世纪 90 年代亚洲金融危机之前，50 家寡头企业的产值占据了全国的 90% 多，但解决的就业人数不到全国的 20%，绝大多数的就业还是要依靠小微企业和小商小贩。这种情况在我国也不例外。但是，随着城市化的发展，许多城市政府借口整洁市容、食品卫生、社会治安的需要，将许多小商小贩赶走，昔日许多热闹的街区已不见踪影，取而代之的是大型的超市和饭店。这不但断送了众多小商小贩的生计，也大大提高了城市居民的生活成本。要知道，一个摊位、一个店铺、一辆出租车就是一家的生计。我们不能一边喊着让农民进城，一边又寻找各种借口不许他们做生意，那我们的城市化岂不成了拉美的城市化。

9. 做好保障房建设，保证进城农民住有所居

近些年来，房价节节攀升，已让普通百姓望而兴叹。如果不调整房地产业的定位，切实解决好中低收入群体的居住问题，不可能顺利推进城市化。要么是农民望而却步，依然留守在乡村，近几年已经出现了这样的趋势；要么是农民赤手空拳进入城市，发生拉美国家的问题，当然这种可能性不大。其实，新加坡为我们提供了非常好的解决方案。新加坡只有 500 多平方公里的土地，却很好地解决了普通民众的居住问题。政府垄断了绝大多数的房地产开发，绝大多数的人居住在政府开发的房子里，而且房子的内外装修物业管理都由政府负责。与新加坡相比，我国有更多的土地资源，还有公有制做保证，应该比新加坡做得更好。